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证券代码:600532 公告编号:2019-027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情况

(一)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7月12日下午4时00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00-1800号金鹰广场T1楼21层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俞伟棠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研读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2018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邦格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邦格”)与淄博金矿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金矿”)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上海邦格将所持有的上海邦格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邦格”)100%股权转让给淄博金矿。上海邦格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持有山东东平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潍坊万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淄宏达”)100%股权,淄博金矿为持有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淄博鑫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069号公告。

近日,上海邦格与淄博金矿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债务清偿协议》,约定上海邦格以1,0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上海邦格100%股权转让给淄博金矿,同时,上海邦格将其下属子公司上海邦格的往来款项974,364,079.19元(具体以股权转让日的实际数额为准)将由交易对手方股权交割日(含当日)前清偿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19-028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19-029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上网公告及附件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8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下属全资孙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矿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邦格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邦格”)与淄博金矿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金矿”)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债务清偿协议》,约定上海邦格以1,000万元(人民币,下同)的价格将所持有的上海邦格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邦格”)100%股权转让给淄博金矿,同时上海邦格将其下属子公司上海邦格的往来款项974,364,079.19元(具体以股权转让日的实际数额为准)将由交易对手方股权交割日(含当日)前清偿完毕。上海邦格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持有山东东平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平宏达”)100%股权、潍坊万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万宝”)100%股权、淄博市临淄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淄宏达”)100%股权、淄博市鑫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鑫南”)10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存在交易对方未来未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18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邦格与淄博金矿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上海邦格拟将所持有的上海邦格100%股权转让给淄博金矿,上海邦格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其持有东平宏达100%股权、潍坊万宝100%股权、临淄宏达100%股权、淄博鑫南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069号公告。

近日,上海邦格与淄博金矿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债务清偿协议》,约定上海邦格以1,000万元的价格将所持有的上海邦格100%股权转让给淄博金矿,同时,上海邦格将其下属子公司上海邦格的往来款项974,364,079.19元(具体以股权转让日的实际数额为准)将由交易对手方股权交割日(含当日)前清偿完毕。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淄博金矿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淄博金矿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前持股比例	本次股权转让后持股比例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凤凰南路村		
法定代表人	王德安		
注册资本	6,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06月01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6月0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矿山机械及配件、矿石、金属粉、钢材、五金建材、装饰材料销售;机电设备、汽车配件、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淄博金矿的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张朝刚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6、违约责任

6.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的约定,即构成违约。除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的情形外,如一方因对方的违约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的损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对于违约守约方自行承担、过失或不作为等预期原因造成的损失及因未及时采取救济措施所造成损失或其扩大部分,违约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2如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付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相关款项付清为止。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3如甲方未按约定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目标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但乙方未给予必要配合的情形除外),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办理逾期及未办理的股权转让所支付的转让价款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相关款项付清为止。如本协议被终止,则乙方的目标股权转让价款,由甲方为乙方垫付的日返还给乙方。

6.4在守约方按照前述约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按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其它相关义务。

7.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经宏达矿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依法表决通过后生效。

7.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讨论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系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7.3本协议一式五份,每方各执两份,另一份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使用,每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此项交易前,公司与淄博金矿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三)淄博金矿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淄博金矿总资产1,417,232,274.50元,净资产69,591,461.47元,营业收入49,160,388.50元。淄博金矿成立于2018年8月,实际控制人为孙兆安。

(四)淄博金矿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邦格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邦格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00-1800号2楼
法定代表人	郭俊波
注册资本	1,000.00元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9月12日至2038年09月11日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矿产、金属材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国家禁止类物品)、五金建材、装饰材料销售;机电设备、汽车配件、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邦格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

(二)本次交易的标的上海邦格100%股权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司法查封,冻结等情形,亦不存在涉及质押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上海邦格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36,974,905.00
负债总额	1,340,406,802.01
净资产净额	-113,430,897.01
项目	2018年1-12月
营业收入	221,106,226.29
净利润	-5,396,05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922,288.10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上海邦格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最终确定。

4、《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上海邦格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住址:浦东东陆泥城路秋兴街65号7幢3层202室

乙方(受让方):淄博金矿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凤凰南路金村

1.名称及支付

1.1目标股权转让的价格由双方参照目标公司的2018年度财务数据协商确定,为1,000万元。

1.2本次股权转让生效后,且宏达矿业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决议,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本协议约定的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目标股权转让价款1,000万元。

二、股权转让

双方一致同意在如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办理将目标股权变更登记至乙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自目标股权转让协议:

2.1宏达矿业的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2甲方已收到乙方支付的全部目标股权转让价款1000万元;

2.3本协议约定的甲乙双方各自应承担交割前之遵守的承诺均得到遵守,应按股权转让之前履行义务均得到履行;

2.4甲方应在交割前承担的有关债务已清偿,并已完成此出具书面确认函。

2.5甲方双方一致达成的其他先决条件。

三、工商变更登记和交接安排

双方一致同意,应于股权转让当日,相互配合,共同完成本协议项下目标股权转让的相关手续交接,包括:3.1双方于交割前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证照、资质证书、账册、档案、房产、印章等进行移交;3.2双方于交割前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各银行账户及存款进行核查和交接;

3.3上海邦格及其子公司的员工安置(若有)全部由甲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4.税费及其他费用负担

双方同意,因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所发生的税费,乙方将按照下列方式分担:

4.1甲方按其转让目标股权所得自行申报纳税(如有);

4.2乙方因本次股权转让直接产生与其相关的税费由双方根据法律法规各自承担。

5.陈述和保证

5.1甲方的陈述和保证、承诺:

5.1.1合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甲方和目标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目标公司的注册资本已由甲方全额实缴。

5.1.2甲方拥有并有效支配本协议以及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所有权利和授权。但本协议的生效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批准为前提。

5.1.3不违反。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任何法律、法规,也不违反甲方与第三方签署的对其有约束力的合同或其他安排。

5.1.4甲方是目标股权的合法持有者,对上海邦格股权有完整的所有权,上海邦格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不存在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方式在上海邦格股权上设置任何权利负担。

5.1.5目标公司财务记录上显示的所有资产包括目标公司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和权益,目标公司的各项资产,均由目标公司所有。

5.1.6目标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资产及负债。

5.1.7甲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过渡期”)内,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或经乙方书面同意,目标公司应在正常营业过程中按照以往惯例及谨慎商业惯例一致的方式经营主营业务;同时,在过渡期内,目标公司不得(向)分配任何红利;(向)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或在股权上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向)从事非主营业务的业务;(向)放弃任何重大资产;(向)处置其重要资产;(向)产生日常经营以外的任何负债,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贷;股东贷款(乙方为目标公司提供借款的除外);(向)设立新的子公司或分公司;(向)为任何方提供担保;

5.2乙方作出以下陈述和保证:

5.2.1合法设立和有效存续。乙方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

5.2.2授权。乙方拥有并有效支配本协议以及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所有权利和授权。

5.2.3不违反。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任何法律、法规,也不违反乙方与第三方签署的对其有约束力的合同或其他安排。

5.2.4乙方保证其依据本协议受让目标股权向甲方所支付目标股权转让价款资金来源合法,并且其有足够的履行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向甲方支付目标股权转让价款,以及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乙方的相应义务。

6.违约责任

6.1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的约定,即构成违约。除本协议另有明确约定的情形外,如一方因对方的违约行为遭受任何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的损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对于违约守约方自行承担、过失或不作为等预期原因造成的损失及因未及时采取救济措施所造成损失或其扩大部分,违约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2如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付未付金额的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相关款项付清为止。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3如甲方未按约定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目标股权的变更登记手续(但乙方未给予必要配合的情形除外),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办理逾期及未办理的股权转让所支付的转让价款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相关款项付清为止。如本协议被终止,则乙方的目标股权转让价款,由甲方为乙方垫付的日返还给乙方。

6.4在守约方按照前述约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外,守约方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按本协议约定继续履行其它相关义务。

7.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经宏达矿业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依法表决通过后生效。

7.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讨论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系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7.3本协议一式五份,每方各执两份,另一份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使用,每份协议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A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议案名称及投票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主要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需要先进行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于有过期或未有效投票,可以通过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召集方法

1.会议时间:2019年7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2:30—5: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1800号金鹰广场T1楼21层,异地股东可将登记内容邮寄或传至:021-50342307(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办公室)。

3.会议方式:本次会议为现场会议,并采用网络投票方式。

(1)法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上海证券交易所账户卡或本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方式登记;

(4)委托他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投票授权委托书应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二十四小时前送达或邮寄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委托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委托书一并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清偿协议》约定在约定还款或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等因素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关于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宏达矿业 公告编号:2019-029

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31日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实现资产结构优化,保持良好的流动性,使公司能够集中资金专注于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将未来优质资产及实施战略转型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此表示同意。

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存在由于交易对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以及未能按《债务